

東海大學 \_\_\_\_\_ 學年度第 \_\_\_\_\_ 學期緩繳學雜費申請表

姓名		學號	
系所組別	系(所)	組	士班 年級
身分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國學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外籍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僑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陸地區學生	聯絡電話	
e-mail 帳號			
通訊地址			
家長姓名		家長聯絡電話	
申請原因及切結說明	<p>一、本人因有下列情況(請勾選並說明詳細原因)，無法如期繳交本學期全額註冊費，請准予(            )元，延後繳納。(最高金額為學費、雜費及學分費或學分學雜費之百分之七十五)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一) 本人之全戶所得符合辦理就學優待、共同助學補助、就學貸款申請之規定，因其他原因未能申請或已申請就學貸款而未能核貸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二) 家庭突遭變故，無法如期繳費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三) 境外學生所獲各項入學獎學金尚未發給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四) 其他特殊情況難以如期繳費。</p> <p>詳細原因說明： _____</p> <p>_____</p> <p>_____</p> <p>二、申請緩繳之學雜費，本人同意於清償日期前(第一學期 12 月 31 日、第二學期 5 月 31 日)繳交完畢。若至次一學期註冊費繳費截止日前，仍未將前學期末繳餘額繳清者，願依本校學則第十一條之相關規定，視為無意願就學，以未註冊論，應令休學。惟休學累計已達兩學年者，應令退學。</p>		
申請人簽章	(學生簽章)		
系主任簽章	_____ 年 月 日		
會計室收	緩繳金額，共計：_____ 年 月 日		
附註	<p>1. 請依本校學生申請緩繳學雜費作業要點規定辦理。</p> <p>2. 本申請表填妥後，請於當學期註冊繳費截止日前，送交會計室；因特殊情形無法於註冊繳費截止日前申請者，至遲應於當學期上課開始日起七日(不含例假日)內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</p> <p>3. 經緩繳審核小組審核後，請依審核結果及繳費期限，至會計室辦理繳費手續。</p>		